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6-012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5日、2026年1月22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完成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选举工作。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龙吉生先生（董事长）、龙韵致女士、庄展鑫先生；

2、独立董事：张兴亮先生、刘志勇先生。

以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与独立性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龙吉生	刘志勇、庄展鑫
审计委员会	张兴亮	刘志勇、龙韵致
提名委员会	刘志勇	张兴亮、龙吉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勇	张兴亮、龙韵致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6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石亮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赵昭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贺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陈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亦未受过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具备与其任职相适应的职业素养、专业能力与条件，符合公司的任职资格要求。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琳	陈琳
电话	0755-83598225	0755-83598225
传真	0755-83567197	0755-83567197
电子邮箱	zhengquan@zhongzhuang.com	zhengquan@zhongzhuang.com
邮编	518001	518001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庄小红女士、庄绪初先生、赵海峰先生，独立董事黄泽民先生、陈贤凯先生，自第六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庄绪初先生、赵海峰先生、何应胜先生、庄梁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公司对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庄小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9,413,198股；赵海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44,000股；何应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1,100股；庄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61,600股；任期届满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

五、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装建设”）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由股东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3名非独立董事和2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当日以电话和口头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2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牡丹厅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龙吉生先生主持，龙吉生先生委托董事龙韵致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龙吉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龙吉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龙吉生	刘志勇、庄展鑫
审计委员会	张兴亮	刘志勇、龙韵致
提名委员会	刘志勇	张兴亮、龙吉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勇	张兴亮、龙韵致

龙韵致女士、庄展鑫先生、张兴亮先生、刘志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石亮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石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赵昭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赵昭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贺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贺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陈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简历

龙吉生先生简历

龙吉生先生，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日本东京农工大学生物生产学博士、中欧国际商学院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2008年就职于日本技术开发株式会社环境设施部，先后担任主任、课长、部长；2004年至2008年兼任上海日技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2月创立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康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恒环境），至2013年8月任康恒环境执行董事；2013年8月至今任康恒环境董事长、2014年10月起至今任康恒环境首席执行官、2022年4月起至今兼任康恒环境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任上海恒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涔”）董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龙吉生先生是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017年上海市领军人才、国家发展改革委PPP专家、国家财政部PPP专家、国家城乡建设部可持续发展与资源环境专家委员会委员、住建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城市环境卫生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副会长、国际固体废弃物协会成员。2012年至2025年，先后荣获国家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国家科学技术部“科技创业领军人才”、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龙吉生先生控制的公司上海恒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12亿股股份，龙吉生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龙吉生先生与公司董事龙韵致女士是父女关系。龙吉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龙韵致女士简历

龙韵致女士，1991年6月生，中国国籍，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INSEAD欧洲工商管理学院MBA。曾任普华永道（日本）咨询公司M&A部门高级咨询顾问、上海医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高级经理；现任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资中心总经理助理、国际财经中心总经理助理。

龙韵致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龙韵致女士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龙吉生先生为父女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庄展鑫先生简历

庄展鑫先生，1988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中装置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周和庄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极数充物联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东莞中装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董事，深圳市禀证环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庄展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庄小红女士是母子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庄展鑫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张兴亮先生简历

张兴亮先生，1975年12月生，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1997年8月至2004年8月，先后任江苏海洋大学经济管理系科员、副主任科员；2006年7月至2017年6月，先后任嘉兴学院商学院讲师、副教授；2017年7月至今，先后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教授；2022年7月至今，任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担任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兴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刘志勇先生简历

刘志勇先生，1974年6月生，学历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山东省某检察院检察员，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上海惊破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省领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凡森璞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随州鑫星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现任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任济南上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济南泰华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山铭影业（山东）有限公司监事、济南上华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尚水环保设备科技（济南）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志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石亮先生简历

石亮先生，1982年10月生，学历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赢创德固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大中华区并购投资经理、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萨格摩尔投资集团董事及投资总监、武汉东湖高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7月，加入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资产资本部总经理、国际财经中心总经理、风控负责人。石亮先生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证书，是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CFA）三级候选人，上海市科学与技术委员会投资专家。

石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赵昭女士简历

赵昭女士，1985年8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1年7月加入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资中心总经理助理、共享服务部经理。赵昭女士拥有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赵昭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贺琳女士简历

贺琳女士，1979年4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1月加入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康恒环境总裁办主任、资产资本部副总经理、财资中心总经理助理、资产管理部经理等职务。贺琳女士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贺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陈琳女士简历

陈琳女士，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2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部经理。

陈琳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11号”文核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2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693,113.2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306,886.8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9]18233号）。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666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16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3,559,359.1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6,440,640.8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234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公司	44250100008000002137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	公司	747171919028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公司	79170078801700003546	本次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公司	4000092829100434280	已注销
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公司	991902113410512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公司	630960867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公司	338040100100395396	已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公司	10860000000519345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公司	443899991010000723007	本次注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公司	5840001010120100004532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	公司	9550880005420900318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山花园支行	公司	41017500040030611	已注销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司	622047181013	已注销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公司	4000092829100589332	已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熙龙湾支行	公司	39180188000083846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公司	79040078801400001452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司	337010100102245084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公司	443066113013003380147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	公司	771874698009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	公司	758874695823	已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公司	10860000000574099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	公司	9550880005420900598	本次注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公司	5840001010120100020843	已注销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司	622067148050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山花园支行	公司	41017500040041055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山花园支行	公司	41017500040041063	已注销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公司	0039032503004517554	已注销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公司	0039032503004517473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支行	公司	15000106664443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公司	618096886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支行	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661016882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广东顺德宽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9170078801200007515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深圳市中装云科技有限公司	79170078801400007514	已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将开立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的专户予以注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6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连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基于审慎原则，结合目前市场环境、半导体行业发展趋势及发展战略与实际情况，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募投项目“集成电路刻蚀设备用硅材料扩产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31,946,959.87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2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辽宁省锦州市太和区中信路46号甲）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10日

至2026年2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33	神工股份	2026/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9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辽宁省锦州市太和区中信路46号甲

2、联系电话：0416-7119889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3,000.00万元到4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727.05万元到14,727.05万元，同比增长42.04%到48.65%。

● 预计2025年年度净利润实现11,000.00万元到13,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325.17万元到8,325.17万元，同比增长135.30%到178.09%。

● 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9,000.00万元到11,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884.93万元到6,884.93万元，同比增长118.71%到167.31%。

● 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800.00万元到10,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965.66万元到6,965.66万元，同比增长129.50%到181.6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3,000.00万元到4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2,727.05万元到14,727.05万元，同比增长42.04%到48.65%。

2、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1,000.00万元到13,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6,325.17万元到8,325.17万元，同比增长135.30%到178.09%。

3、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000.00万元到11,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884.93万元到6,884.93万元，同比增长118.71%到167.31%。

4、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800.00万元到10,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965.66万元到6,965.66万元，同比增长129.50%到181.66%。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营业收入：30,272.95万元。

（二）利润总额：5,252.7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15.0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34.34万元。

（三）每股收益：0.24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计较上年同期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全球半导体市场持续回暖。其中，海外市场受到人工智能需求拉动，高端逻辑、存储芯片制造厂开工率持续提升，资本开支有所增加，带动公司大直径硅材料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中国本土市场国产替代加速，资本开支持续增长，特别是存储芯片制造厂在技术和产能两方面紧跟全球先进水平，对关键耗材需求增加，带动公司硅零部件业务收入快速增长。

随着下游需求回暖向好，公司产能利用率提升，规模效应显现；叠加内部管理优化，毛利率与净利率同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稳步上行。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